

妥協的極致—參孫(下)

導論：神的旨意、預備與人的回應

耶和華的心意	參孫是分別為聖，並且要過分別為聖的生活(拿細耳人的生活)，起首拯救以色列人脫離非利士人的手。
耶和華的預備	在以色列人基本上完全忘記耶和華，背棄與神之間的約，背棄神的時，神依然為拯救以色列人主動的預備，為了預備參孫，兩次差派使者向瑪挪亞的妻和瑪挪亞顯現，神要求讓參孫過一個分別為聖的生活，預備他有特別大的力量，神賜福與參孫，在參孫需要的時候，神的靈都大大感動他，讓他有超常的力量發揮，神做足了一切的預備。
參孫的回應	14-16 章的記載，會看見參孫雖然領受從神而來極多的心意與祝福，卻沒有真正走進神的旨意裏，他不但沒有遵守拿細耳人的條例，甚至連以色列人一般的誡命都沒有遵守，他使用他的勇力在自己的事情上(不論是私慾或是報仇)，實際上並沒有將上帝的心意太多的考慮進行動選擇的因素裏。
最終的結果	雖然多次爭戰得勝，確實也擊殺了一些非利士人，但與之前真正率領以色列人爭戰的士師相比，就顯得似乎很精彩熱鬧，卻沒有真正幫助以色列人的果效，因私慾的緣故失去力量，被非利士人抓住，最後在參孫死的時候擊殺非利士男女 3000 人，比他生前的時候更多，整個過程就參孫而言是以悲劇收場。

本論：

一、參孫生命的破口---放縱私慾，不斷陷自己於危險中

1. 參孫不重視自己拿細耳人的身分：

2. 參孫放縱情慾，憑己意行事

亭拿的女子：(士 14:3)

「因我喜悅她」原文是「因她在我的眼中看來是正確的」，整句就是肉體的眼睛看得順眼，覺得很對

迦薩的妓女：

梭烈谷的大利拉

3. 驕傲的態度(恃勇而驕、無視危險、獨來獨往)

因驕傲所生的狂心：

獨來獨往，他沒有團隊：

二、參孫的爭戰

徒手殺獅子(耶和華的靈大大感動)：

在亞實基倫擊殺三十人(耶和華的靈大大感動)：

抓三百隻狐狸燒毀非利士人的田地、擊殺那些殺害他岳父(到底結婚了沒?)和妻的人：

在利希用驢腮骨擊殺 1 千非利士人(耶和華的靈大大感動)：

在大袞神廟推倒柱子，擊殺三千非利士男女(向神求告力量)：

三、參孫給我們的啟示與反思

1. 認識神所看重的事情—恩賜與生命的反思(神的靈感動成就事情卻沒有成就生命)
2. 誠實面對自己生命的破口
3. 爭戰的力量從神而來(對照恃才傲物的危險)
4. 放縱私慾是找不到真愛的
5. 上帝的心意不會受攔阻，但關鍵是我們在當中如何回應神